

# 乐鑫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调整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 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总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现金分红总额：乐鑫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利润分配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（含税）不变，派发现金红利的总额由 83,003,615.50 元（含税）调整为 83,702,553.50 元（含税）。

- 资本公积转增股份总额：公司 2025 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公积金转增 4 股不变，转增股本的数量由 66,402,892 股调整为 66,962,043 股（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）。

- 本次调整原因：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1 日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之间完成股票回购 342,795 股。员工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、5 月 15 日之间完成股权激励股票归属共计 1,740,671 股，其中 1,461,413 股来源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股票，279,258 股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。上述事项导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由 1,135,779 股调整为 17,161 股，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的基数由 166,007,231 股调整为 167,405,107 股。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（转增）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（转增）总额。

### 一、 调整前利润分配、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内容

2026 年 4 月 10 日，公司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<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>的议案》。本次利润分配、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：

1.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6 年 3 月 20 日，公司总股本 167,143,010 股，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1,135,779 股后的剩余股份总数为 166,007,231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3,003,615.50 元（含税）。

2.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公积金转增 4 股。截至 2025 年 3 月 2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67,143,010 股，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1,135,779 股后的剩余股份总数为 166,007,231 股，本次转股后，公司的总股本为 233,545,902 股。

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1,135,779 股，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应分配股数（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）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（转增）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（转增）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乐鑫科技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告》(2026-016)。

## 二、 调整后利润分配、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内容

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1 日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之间完成股票回购 342,795 股。员工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、5 月 15 日之间完成股权激励股票归属共计 1,740,671 股，其中 1,461,413 股来源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股票，279,258 股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7 日、2026 年 5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乐鑫科技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》(2026-035)、《乐鑫科技 2022 年、2023 年第二期、2024 年、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归属结果公告》(2025-036)。

上述事项导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由 1,135,779 股调整为 17,161 股，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的基数由 166,007,231 股调整为 167,405,107 股。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（转增）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（转增）总额。调整后的利润分配、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：

1.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6 年 5 月 15 日，公司总股本 167,422,268 股，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17,161 股后的剩余股份总数为 167,405,107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3,702,553.50 元（含税）。

2.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公积金转增 4 股。截至 2026 年 5 月 15 日，公司总股本 167,422,268 股，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17,161 股后的剩余股份总数为 167,405,107 股，以此合计拟转增 66,962,043 股，转股后公司总股本为 234,384,311 股（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鑫信息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6 年 5 月 16 日